

特 急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西省财政厅 文件

西银发〔2019〕142号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 陕西省财政厅 关于在铜川市开展财政云国库 集中支付无纸化试点工作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铜川市中心支行，铜川市财政局，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陕西省分行：

为进一步加强财政性资金运行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财政资金的管理水平，根据陕西财政云建设进程和前期试点情况，按照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管理全覆盖的有关要求，经研究决定，从2019年8月27日起，在铜川市本级、王益、

印台、耀州、宜君和铜川新区开展财政云国库集中支付无纸化试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点范围和时间

（一）试点范围。人民银行铜川市中心支行及所辖县、区支行（以下简称人民银行）；铜川市财政局及所辖县、区财政局（以下简称财政部门）；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铜川分行及所辖县、区支行（以下简称代理银行）。其中，铜川市纳入试点范围的人民银行国库部门、财政部门、代理银行和预算单位相关票据全面实行无纸化传递。下一步，根据财政云的推广进度，所有票据将同步实施无纸化，具体事项由铜川市财政局和人民银行铜川市中心支行协商确定。

（二）试点时间。铜川市及所辖县、区财政云国库集中支付无纸化试点工作于2019年8月27日起正式启动。

二、试点业务处理

（一）财政支付和清算额度管理。

1.财政部门通过财政端电子凭证库将加盖财政电子印章的《财政授权/直接支付额度通知单》电子凭证传递至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同时将加盖财政电子印章的《财政授权/直接支付汇总清算额度通知单》电子凭证传递至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代理银行和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校验成功后自动反馈接收回执。

2.代理银行对收到的《财政授权/直接支付额度通知单》电子凭证，经审核无误后登记预算单位额度，并将加盖代理银行电子印章

的电子凭证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财政部门，同时生成《财政授权/直接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电子凭证，通过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将加盖代理银行电子印章的《财政授权/直接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电子凭证传递至财政端电子凭证库，并将《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转发预算单位，预算单位下载打印《财政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审核无误后确认，并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3. 人民银行国库部门对收到的《财政授权/直接支付汇总清算额度通知单》电子凭证，经审核无误后登记预算单位额度，并将加盖人民银行电子印章的电子凭证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财政部门。

（二）财政直接支付清算业务流程。

1. 财政部门通过财政端电子凭证库将《财政直接支付凭证》电子凭证传递至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校验成功后自动反馈接收回执。

2. 代理银行对收到的《财政直接支付凭证》电子凭证，经审核无误后及时、准确地将资金支付给收款人，并将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财政部门。

3. 代理银行于当日 15:30 前根据实际已支付的财政直接支付业务，汇总开具《××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划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通过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传递至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与国库单一账户进行清算。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校验成功后自动反馈接收回执。

4.人民银行国库部门对收到的《××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划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经审核无误后通过自动化方式或支付电子化管理客户端人工方式及时、准确地完成资金的清算，将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代理银行，同时将签章确认的《××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划款凭证》回单传递至财政端电子凭证库。

5.财政部门对收到的代理银行《财政直接支付凭证》回单及人民银行国库部门签章确认的《××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划款凭证》回单，审核无误后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6.代理银行与人民银行国库部门清算成功后，通过电子凭证库向相关预算单位反馈《财政直接支付入账通知书》，预算单位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7.退款流程：

(1) 代理银行收到退款资金，经审核无误后于当日 15:30 前根据实际已退款的财政直接支付业务，汇总开具《××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退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通过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传递至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同时将资金退回国库单一账户。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校验成功后自动反馈接收回执。

(2) 人民银行国库部门对收到的《××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退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经审核无误后通过自动化方式或支付电子化管理客户端人工方式及时、准确地完成资金的退回和预算单位额度的登记，将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代理银行，同时将签章确认的《××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退款凭证》回单传递至财政端

电子凭证库。

(3) 代理银行与人民银行完成退款清算后，向预算单位反馈加盖代理银行电子印章的《财政直接支付退款入账通知书》电子凭证，预算单位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4) 财政部门对收到的人民银行国库部门签章确认的《××银行财政直接支付申请退款凭证》回单，审核无误后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三) 财政授权支付清算业务流程。

1.代理银行对收到的《财政授权支付凭证》电子凭证，经审核无误后及时、准确地完成资金的支付和预算单位额度的登记，并将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财政部门，同时于当日 15:30 前根据实际已支付的财政授权支付业务，汇总开具《××银行财政授权支付申请划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通过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传递至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与国库单一账户进行清算。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校验成功后自动反馈接收回执。

2.人民银行国库部门对收到的《××银行财政授权支付申请划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经审核无误后通过自动化方式或支付电子化管理客户端人工方式及时、准确地完成资金的清算和预算单位额度的登记，将回单通过电子凭证库反馈给代理银行，同时将签章确认的《××银行财政授权支付申请划款凭证》回单传递至财政端电子凭证库。

3.财政部门对收到的人民银行签章确认的《授权支付申请划款

凭证》电子凭证，审核无误后据此进行账务处理。

4.退款流程：

(1) 代理银行收到退款资金，经审核无误后于当日 15:30 前根据实际已退款的财政授权支付业务，汇总开具《××银行财政授权支付申请退款凭证》电子凭证及清单，通过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传递至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同时将资金退回国库单一账户，人民银行端电子凭证库校验成功后自动反馈接收回执。

(2) 人民银行与代理银行完成退款清算后，将《授权支付退款凭证》回单分别发送至财政端和代理银行端电子凭证库。

(3) 代理银行接收《授权支付退款凭证》回单后生成《财政授权支付退款日报》，签章并发送至财政端电子凭证库。

(4) 财政部门接收到《授权支付退款凭证》回单和《授权支付退款日报》后，进行账务处理并相应恢复预算单位额度。

三、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做好实施配合。各级代理银行要充分认识国库集中支付无纸化管理是国库支付电子化推进的必然要求，也是财政资金支付清算手段的一次革命，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加强与人民银行及财政部门的沟通衔接，加强对涉及网点的业务指导，确保试点工作稳步推进。

(二) 加强衔接，确保安全支付。各代理银行要结合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的无纸化试点，建立健全内控管理、权限管理等内部管理制度，将安全责任落实到岗、到人，确保资金安全。建立健全安全

管理制度，完善安全技术手段和应急机制，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在做好系统完善和业务调整时，对实施情况跟踪记录，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有关情况请及时向同级人民银行和财政部门反馈。

（二）统一标准，遵循凭证规范。财政云国库集中支付无纸化试点工作遵循安全、规范、便捷、高效的原则，通过电子凭证安全支撑控件，经电子凭证库收发的电子凭证与纸质凭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通过电子凭证库传输加盖电子签名或印章的电子凭证，是办理支付、清算、记账、对账等业务合法有效的依据，各业务方之间原则上不再传递纸质单据；如需要纸质单据作为记账依据或办理其他业务时，由业务使用方落地打印。

联系人及电话：赵林强 029-88150641

张 朋 029-87611204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办公室
为落实总行关于进一步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要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营业网点要严格落实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规定，切实提升服务水平。
二、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的宣传教育，提高其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三、要建立健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长效机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四、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
五、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考核评价，将考核结果与相关人员的绩效挂钩。
六、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信息报送，及时上报有关工作情况。
七、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档案管理，确保相关资料完整、准确。
八、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培训教育，提高相关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履职能力。
九、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社会监督，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和评价。
十、要加强对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总结评估，不断改进和完善相关工作。
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各营业网点要遵照执行，不得延误。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办公室
2019年8月23日



内部发送：张志峰副行长，办公室，国库处，科技处，存档②。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办公室

2019年8月23日印发